

十八世紀華人造訪歐洲的故事

對現今的年輕一代而言，出國旅行是種享受至極的歷練與體驗，回家即截圖撰文與友人分享其所見所聞。然而，出國這回事對十八世紀的華人來說是個噩夢，而當時難得造訪歐洲的華人（天主教徒除外）通常都是些微不足道或教育程度較低的小人物，他們出國不會用心觀察客居地的風土人情，回國後也鮮有留下筆錄。因此，得以從歷史陳跡中找出的資料都是零星的片段，陳國棟博士的研究工作正是把這些偶然尋得、接觸到的材料拼湊成篇，望能較完整地講述華人於十八世紀訪歐的故事。

陳博士畢業於美國耶魯大學歷史系，為台灣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研究員。曾於英國倫敦大學、劍橋大學及荷蘭萊登大學從事研究與教學。主要研究領域為中國明清經濟史、海洋史與台灣史，著有《台灣的山海經驗》（台北：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，2005）、《東亞海域一千年》（濟南：山東畫報出版社，2006）等書及論文多篇。

誰能出國

當時，中國人能出國的除了天主教徒外，還有受命出差的使者、商人、船員，其他人都不能出國。那麼，為何當時外地會有華人呢？原來東南亞早有華人流寓，葡萄牙人在1509年時曾於馬六甲遇過華人，隨後荷蘭、西班牙和英國人陸續在東南亞建立殖民地。由於從事建設、商業與生產事業的必要，歐洲殖民者招徠許多華人到東南亞居住。因此，僑居海外的華人開始有機會造訪歐洲。到了十八世紀初，歐洲的貿易公司陸續在廣州開業，生意興旺，故此常常有船舶往來歐洲與中國。中國籍水手亦有機會踏上歐洲土地，因歐洲人不像中國船員般有帶蜜餞上船的習慣，往往因缺乏維他命C而得敗血症，並死於途中。故回程時不得不在亞洲找當地水手補充人手，以致中國水手可前往歐洲。可見那時能訪歐的行徑大概有三種：僑居海外的華人開始有機會造訪歐洲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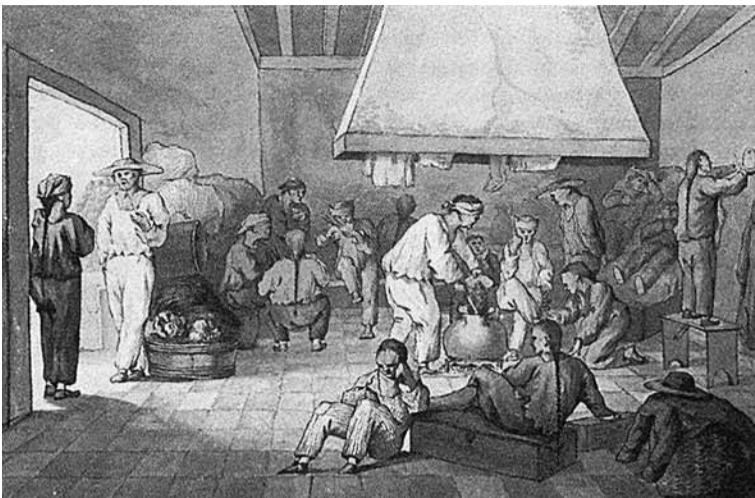
清初的先驅造訪者（1735以前）

根據記載，這時期曾到訪歐洲的華人有天主教人士，亦有僑居海外的華人，當中包括沈福宗、「祖國的威廉」、樊守義、周美爹及「廈門貞官」。沈福宗及樊守義訪歐的意義較大，所以主要介紹他倆。沈訪歐期間曾展示孔子的畫像，介紹中國文字與書法，提到當代中國的一些社會現象與習俗，做到相當深度的文化交流。

而樊守義是首位親歷歐洲後自己寫下記錄的華



■陳國棟博士。



■在阿姆斯特丹等待回國的中國水手們。

人。康熙四十六年（1707），皇帝差遣艾遜爵為信使前往羅馬晉見教宗，艾氏遂帶著樊守義同行。四十七年（1708）抵達葡萄牙，覲見葡萄牙國王，翌年往西班牙、意大利，謁見教皇，隨即留在意大利求學，加入耶穌會。期間他參觀過無數的地方，覲見過教皇兩次，會晤過許多王公貴族，更學會了拉丁文，並且取得教士的資格。

康熙五十九年（1720），兩廣總督和廣東巡撫把他歸來的情形報告到北京，康熙皇帝下令召見。京城的王公大臣對他在國外的體驗非常好奇，經常詢問，為了一勞永逸，他乾脆撰寫了一篇名為《身見錄》的長文，公諸於世。內容以他所見到的港口、城市、建築為主，議論不多，可惜這文件似乎在中國流通不廣。因此在他的年代，沒有多少中國人分享到樊守義歐洲之旅的經驗。

乾隆年間的造訪者（1736-1795）

從康熙末年到乾隆初年沒有找到天主教人士以外旅歐華人的資訊。十八世紀下半葉，開始看到歐洲畫家為旅歐華人所作的肖像畫。所以間接查找到不少相關資料，可證實的有林利官、汪世通、陳信官、丹亞彩、蔡阿福、謝清高、林亞九及關作霖這些人曾到訪歐洲。這幫人當中，陳信官的經歷最為有趣。根據研究者的敘述整理，他是位塑人偶的匠師。他原本在廣州賣泥娃娃，在當地頗有名氣，後搭乘東印度公司船「侯宰頓號」（the Horsenden），1769年8月抵達英格蘭。到達倫敦後，他定居於市區諾佛克街（Norfolk Street）的一家帽店裡，他的作品大多是用黏土捏塑小型半身像，隨後加色，頗有銷路。

有關他最早的一項描述出現在1769年11月班特利（Thomas Bentley）寫給他事業合夥人、著名的英國

陶瓷大師衛基伍德（Josiah Wedgwood）的一封信。信中提到：「有一位中國的人像捏塑家最近來自廣州，他也就是那些製造被帶至英格蘭的官員人偶的藝術家之一……他製作小偶像，以驚人的速度達到惟妙惟肖的效果。他能講一點英文……」他在倫敦居住的期間接獲不少訂單，他的價格是每座半身像10個金幣（guineas），全身塑像15個。據說他創作全憑記憶，作品十分逼真。他曾為喬治三世及王后所接見，為皇家「步兵」（the Royal Infantry）塑造偶像。衛基伍德也在1770年的春天為他擺姿勢、當模特兒，請他塑像。

1771年的春天，陳信官寫了一封信給住在牛津的女性友人，請她們設法為他在即將出航的東印度公司船找一個船位。英國東印度公司給了他搭乘「格林維爾號」（the Grenville）的機會，他卻意外翻落船外，「隨潮汐載沉載浮約莫半哩之遙」後，靠着他的寬鬆衣物給撐浮起來，免於溺斃，撐起來時已經半死不活了。及後勉強回到諾佛克街，有人說他可能在1772年離開英國。但該年東印度公司船所有的行船記錄顯示內都找不到他的名字。就這樣，他離開英國以後的故事晦明不明。

結語

雖然找到的記錄都很少，但不表示這些人走過沒留下痕跡，如史景遷教授曾討論的胡若望、蔡阿福及丹亞彩等人也有相關的文物且保存至今。十八世紀時，歐洲的知識界造訪全球各地，收集資料，一方面是為了滿足他們的好奇心，另一方面是藉此有系統地建立動物學、植物學、礦物學、民情風俗與文化上的知識。同一時代的中國政府反倒沒有如斯概念，煞是可惜。

（本文及圖片由城大中國文化中心提供）

文藝天地

試筆

■文: 黃慧芳
東華三院辛亥年總理中學中六

月台

噠的一聲，時針準確地指着五時正，時鐘準時地叫喊着，我用被褥套過頭，再與床鋪纏綿一會後，一轉身就拍掉那煩人的聲音。我躺在床上，呆呆地看着天花板，心裡飄過無數的如果——「如果今天打風就好了，如果我今天病了就好了……如果我中了六合彩就好了……」我摔一摔頭，如果瞬間化成煙霧消失，人生哪有如果？人生只是有無數的必然，只是看你選擇哪一樣而已。我草草地梳洗，換上一套黑黃色的制服後，在天空甦醒前，匆匆咬着一塊方包就出門去了。

西鐵上的人寥寥可數，我隨意找了一個角落，靜靜地戴上耳機，播着蘇打綠的《喜歡寂寞》，音樂在自己的世界中的跳動。我不喜歡西鐵，太冷，冷得血液都快凝結，儘管我如何抱緊自己，還是驅不走心底的寒意。我坐着想着，坐着的是無盡頭的列車，我不知道自己的終點站在哪，只知車廂不斷向前衝，衝散了車廂外的一切，熟悉的臉孔都變得模糊。「下一站尖東，請乘客在左邊車門下車。」冰冷無感情的聲音，提醒着我這個過客該走了。

走到工作的地方，坐在月台上的小小空間中，工作的齒輪又開始發生「咗呀咗呀」的沉悶聲音。說真的，我這個工作挺閒的，每天坐在這兒等待迷途羔羊來詢，除了有時會有緊急情況要處理外，基本上就是坐着等下班。空閒的時候，就會看看閉路電視，靜靜地觀察月台上的乘客，悄悄地嘲笑他們的行為。如果是獨自一人的話，他們通常都會戴上耳機，我想他們大多都不是音樂喜好者，而是害怕寧靜吧？他們就像我一樣，只要戴上耳機就斷絕與外界的接觸，對自己身邊所發生的事不聞不問，只活在自己的世界中。在這些人旁邊，往往都會有一個連體嬰，男的牢牢地抱着他懷中的寶貝，他們也是活在自己的粉紅世界中。他們公然親熱、摟摟抱抱，儘管旁人向他們投射不屑的目光，他們亦完全不介意，因為愛使人盲目啊！我看見左下



■月台每天發生着多少故事？

網上圖片

■香港城市大學中國文化中心 孫詠珊

熱點評

■陳科科

許冠英

許冠英猝逝，我們才想起《殭屍先生》、《猛鬼差館》的美好——《半斤八兩》因為兄弟的鋒芒而退到下靶的下靶，但前兩者卻是一對Duo的其中一員，就如米路吉遜搭丹尼高化變成《轟天炮》搭檔般，那是兩個人的化學作用，我們記得張學友的小聰明，或者錢小豪的好功夫與機智，卻也不忘跟在背後被吸血殭屍追殺，或者為了不吸入屍毒而在糯米上跳舞的許冠英。於是，一下子那些上世紀八十年代的回憶旋轉而至，而許冠英史無前例地霸佔了報攤的諸多封面——即使那時他拒絕金像獎的最佳男配角提名，也未及如此身後風光。當他堅持自己的信念，相信自己的演出配得上男主角之名有餘時，我們未有加以深思甚至肯定，到他撒手人寰我們才抖出來拍走塵回憶，或者來年金像獎又會為此大做文章，那時人走茶涼，追封永遠都是擺脫不了虛偽。

從挖掘出來的許冠英逸事，我們知道他如何活在兄弟，以至相貌不及的陰影下，但有誰比他更有自憐的搞笑能力？即使他在戲中有時看似聰明，最尾都是因果報應好快地自作自受。看他差不多可稱為遺作的《我要做Model》中，他反高潮地擔演Model王——單是這個名堂與他本尊的組合已令人笑不攏嘴，這是周星馳都做不來的，就像林雪的老粗模樣來飾演滿嘴英文的談判專家一般不可信服。

結尾我講講一個關於許冠英的笑話。某年許冠文尚在當打，在台中開棟笑幕。他提到許冠英說想吃榴槤，但無從入手，於是許冠文一邊指指腦袋，一邊說：「你用吓呢度啦。」然後許冠英一聲就用太陽穴擊向榴槤。全場大笑。

ICQ

許氏三弟入土為安，大家懷舊一番，ICQ忽然復活，大家也懷舊一番。嚴格上說，ICQ沒有死，只是被以色列公司賣予俄羅斯人，一直還是大活躍。不過到了今時今日推出類似WhatsApp的iPhone Apps，才忽然彈起，早晚大家都在Facebook貼出自己的陳年ICQ number，七個位的笑八個位的，七個位又被六個位的恥笑太遲玩，九個位的必須及早澄清自己失去舊有戶口來力保尊嚴。大家還看到那個年代（大概是2003年左右吧）的ICQ nickname，很多都是當年的歌詞，八年過後已經覺得娘！遺憾是未能再看ICQ info——那可是很苦心經營的自我介紹啊！寫得比履歷還要用心，現在看來，有如時間囊。

另一遺憾是沒有了Random chat。當年我們隨便按，就跟對方聊，有技巧地令對方不要離開，肯把你加做朋友，再套取對方的背景、喜好，或者霎時殺出一句：「可唔可俾你張相我？」跟現在Facebook上的如數家珍相異，那是「（網）民智初開」的年代，在此之前我們沒那麼多網友，甚至想也未想過會出來見面、約會，以至cyber-dating、cyber-sex盛行，幾多天涯雙邊的孤男寡女是靠這綠色花花來紅線相連——當然，有人會說，這也是網上犯罪的伊始，別掃興。有人說世上已經有msn、whatsapp、Facebook、google+、微博、Twitter，以至不出的Bulga、Kakao、Viber，還有前陣子爆紅的Line……我們何解還要ICQ？

追封一個名人是虛偽，但ICQ讓我們追憶的卻是已成虛幻的虛幻（數碼化不實在嘛）紀錄，在繁花一般的通訊裝置下，我們懷念坐在56K modem前聽ICQ登入的引擎聲，以及隨之而來一連串「嘩……嘩……」的喜悅。

■文: 伍淑賢

我們這些山上來的人（廿一）

這個應該是我舅父的灰衣人，聽見大門管事的這麼一喊，停下來，朝我看過來。他樣子跟家裡媽媽舊相片上的分別不大，只是頭髮全丟了顏色，遠看全是鮮白，很醒目。

一網籃的水果必很重，他先放地上，像在等我。

Klaus在不遠處的榕樹下站起來，也像在等我，有甚麼行動。

現在我才知道，怎樣跟一個親人相認，我是完全沒有準備。走上前的時候，我才想起，我是代表媽媽來的，如果媽在這兒，她會怎麼做，我就怎麼做，就是了。我本能地摸摸錢包，幸好有帶。

「我是阿芳的女兒。」我跟他招呼。奇怪地，我自然伸出了手，要跟舅父握手。

他細心看我的臉，端詳了好一回，然後高興地笑，卻不說話。我的手落了空，只好縮回來。他臉色有點紅，臉上魚骨皺紋交叉交叉。

舅父挽起網籃，示意我跟他走。他小區裡面有一排石檻，旁邊有個告示板，上面貼了活動資訊和幾條口號語。我們坐下來。

我又說一遍，我是阿芳的女兒，媽叫我來看你，問候你。

舅父只是笑，卻不說話。

舅父你身體好嗎，是不是不舒服？

他指指自己的咽喉。我以為他是着涼了，或者咳嗽失了聲。他想了一回，然後拿起我的手，輕輕按他的咽喉，我才明白，他可能是做過手術，沒了聲帶。應該是有傷痕的吧，不過可能都跟皺紋混在一起，不小心看不出來。

舅父原來不能說話，書信裡卻從沒提過。又或者媽一早知道了，沒告訴我而已。不過以媽的性格，這種大事她一定按不住要說出來的。

我想給舅父紙筆，讓他寫，但剛才已知身上沒帶，那管事的人又冷熱無常的，不想問他。

Klaus可能有。我示意他過來，他給我一支自來水筆，一本小皮簿，打開是雪白黃色的橫間條紙，舒服得叫人捨不得塗花，中間還繫了幼絲帶。

Klaus走開了，是回到榕樹底坐下。舅父見到一個洋青年過來又走開，很是奇怪。

我給舅父遞上筆和簿。舅父跟我一樣，拿住筆，看住簿，呆呆的，像捨不得寫。他放下皮簿，從網籃掏出一張不知是甚麼東西的紙團，小心打開，掃平，用自來水筆在上面試着寫，果然使得，就慢慢寫起來。

阿姐好嗎？他寫。

我說很好。

不能親自送姐夫，我心很難過。他寫。

我說爸爸走得很快，我們也沒有通知太多親戚。

對不起，我家很小很亂，不方便招呼你上去坐。他寫。

我說沒關係，我一會兒也要趕車。

舅父這時看了看榕樹，寫，那人是誰？

我說，他是公司老闆的朋友，陪我來的。

他寫，那好，洋人，可以改善生活。

我記起這時應該做甚麼，給他灰衣口袋塞一疊紙幣。說，是媽的小小意思，她請你一定要收下。

舅父把那疊紙幣拿出來，數數看看，再收好。寫，請你媽有空來玩，我請她吃皮蛋粥，自家醃的。

然後我說要走了，得趕車。他把自來水筆還我，也不讓我送上樓。我們就在石檻旁道別。

Klaus說時間過了，現在即使馬上回去，也來不及。我說那就乾脆不要趕，邊走邊看有沒有出租車可叫。我心想，你為甚麼會放走那出租車呢？你這麼一個有經驗的人，這些安排也不懂？

這兒的街道原來有許多樹。我們照來時的原路走回去。地上鋪的青磚，有時會太擠，磚角突起，得留神避着走。五點多了，天色漸暗，有蟬聲。

我們並排走。Klaus問我舅父說了些甚麼，為甚麼要用紙筆，是不是真住那裡，我都答了。不久大家就安靜下來，專心走路。

有一段路特爛，水窪橫在中間，Klaus先跳過去，接着拉我過去。我一站定，就甩開他的手。

今天下午想問Klaus的事，一下子又回來了。老闆眼下一個人在飯店乾等，必定十分心焦，不過先不去想他。

Klaus這時走在我前面，加快了步速，我有點墮後。

謝謝你陪我半天，我說。他說沒關係，也謝我陪他去了午宴。

我問，午宴那些人，真相信我是你太太？我怎樣看也不像。

他們當然不信，Klaus說，你像個學生，不過大家互相給面子，話不會說穿。如果項目談好，我每次帶個不同的太太來，他們也沒所謂。

那你